

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052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215號

承辦人：蔡佩宜

電話：03-2613298-612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pay167@yahoo.com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有國輔字第10900053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09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特教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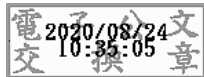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3月13日桃教特字第1090017457號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市教職員工、特教學生助理員及家長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9年8月28日(星期五)13：00至16：00。
- 四、講師：中央警察大學臨床心理師-葉盈均心理師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本校4樓視聽館。
- 六、研習主題：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認識及輔導策略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。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(109)學期(上)登錄單位(大有國中)。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九、為響應環保請自備水杯；因空間有限本校無法提供停車。



十、如有疑問請洽本校特教組長蔡佩宜，電話：2613297分機
61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